

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 113 年暑假課後社團開課申請說明表

一、課後社團企畫書送件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20 日(一)**。

二、課後社團申請注意事項：

(一)請社團老師詳細閱讀開課須知後，確實能配合校方要求，再上網報名或填寫紙本社團開課計畫書(如附件)，報名方式請至下列網站填寫報名資料：

<https://forms.gle/HTxFXL5ep6vHVBT6A>

開課計畫書連結如下：

<https://tinyurl.com/wf5bxnaz>

(二)開課須知：

1. 社團上課時間：以週間上課為原則，時間如下：

第一週：7/01~7/05

第二週：7/08~7/12

第三週：7/15~7/19

第四週：7/22~7/26

第五週：7/29~8/02

第六週：8/05~8/09

第七週：8/12~8/16

第八週：8/19~8/23

請老師自行選擇一週或數週上課

上課時間可選擇 8:40~10:10(2 節課)、10:30~12:00(2 節課)、13:30~16:00(3 節課)

按照平日鐘聲上下課，下課時間需讓學生下課休息、喝水、上廁所。上課時間請社團老師確實點名、簽到及準時上課。如果有學生未到，請務必「立刻馬上」跟家長確認學生未到校原因。「如開課成功，請成立家長連絡群組，重要事項請在家長群組公告」。

2. 暑期社團放學時，請社團老師帶隊到大門口或建平 11 街側門(擇一) **陪同孩子** 等待家長來接回，家長未接孩子回家之前，請勿讓孩子自行在校園內隨意走動，以免發生意外。

3. 課後社團老師請確實跟家長留下聯繫方式並且建立群組，如果社團老師有需要通知家長各項有關社團事宜(上課需帶的材料器具等)，請各位社團老師自行跟家長接洽，校方及班級導師不進行發材料通知單、收費等事宜。(請在提出計畫時先註明代購材料費用明細，上課後請將材料費明細書面在自己社團群組告知家長，由學校製作繳費單。勿私下招收學生或另加收其他費用)，學生可以自備材料(例如水彩筆、顏料或服裝)等非必要材料請勿強迫學生購買。若學生中途退出，尚未購買材料者需退還學生材料費，已經購買材料者需退還學生材料。

4. 暑假中如果社團老師有突發狀況需要停課或調課，請事先提前自行通知家長補課細節，並同時告知校方(生教組)。另外，如有缺/停課，請務必要補齊堂數。

5. **重要**：

1. 本校校隊(網球隊、太鼓隊、直笛隊(陶笛))或暑期正音班有優先使用學校室內外場地的權利。若各位老師的社團場地與校隊練習時間衝突，將以校隊使用為優先。
2. 請老師評估是否具備社團班級經營的能力?學生在社團發生的爭吵或意外都需要授課老師進行處理。社團教師的教學品質及班級經營是本校是否同意社團開課之依據。
3. 請社團老師依社團性質評估該社團招收的學生學年段，校方有調整之權利。

(三)鐘點費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1. 本校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 1 節(40 分鐘)450 元，**未滿 15 人不予開班**，**17 人**以上可申請半薪助教，鐘點費隔月初送出申請。
2. 課程規劃:本上課期間為 112 年 7 月 1 日(一)至 112 年 8 月 23 日(五)。**重要**如遇全校返校日原則上停課，若不停課將另行通知。
3. 社團企畫書送達學校後，須經本校社團開課審查委員會審議通過才能開課。社團企畫書內所提出之學員人數，本校將依學校室內外場地及可容納之人數作調整。學校網頁開放報名後，可上本校網站--課後社團報名系統了解各社團報名人數以及是否開班成功等資訊。
4. 社團開課成功之老師，請加入國小課後社團的 line 群組中。非社團開課成功之教師，請勿加入群組中。暑假中如有事要與學務處聯繫，請善加運用。另生教組會提供學生家長聯絡電話。學校承辦人許老師電話：06-2973363#731
5. 請社團老師務必繳交活動成果照片，照片將由生教組提供上傳校網。
6. 社團老師務必提供個人基本資料、最高學歷證書照片(曾給生教組者免附)。
7. 運動性課後社團教師依台南市政府規定應持有全國性體育團體核發之有效教練證，或具體育(運動)相關科系學(經)歷或相關能力檢定、競賽證明。請於申請時繳交相關證件
8. 本校 7~8 月操場施工不開放課後社團上課，請課後社團老師自行評估是否會使用操場上課。
9. 課後社團老師需完成性別平等教育、正向管教及霸凌防治相關課程訓練各二小時以上，未完成者本校有廢止課後社團權利，請申請人仔細考慮是否可以完成該研習時數。
10. 本校有是否開課的最終處置權以及上述規定最終解釋權。

承辦人：

主任：

校長：